

证券代码：874217

证券简称：锐牛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锐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9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玉祁配套区（蓉东村）锐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27日以电子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朱树生
6. 会议列席人员：未兼任董事的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经公司审慎考虑，现由于公司近期业务开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暂不分红更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拟取消原定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对《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的审议。本次终止实施权益分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终止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洪暹国、赵毅、施建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锐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锐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